

证券代码：834428

证券简称：蓝孚高能

主办券商：粤开证券

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朱可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9、2022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审计报告认为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，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，并考虑经济环境、政策变动、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，对 2023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-14,822,102.54 元。

考虑到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期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尚不足以满足公司高速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同时公司经历了多次股票发行，总股本规模较高，为了保证公司健康发展，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服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案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就审计制度实施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，经预测 2023 年度可以预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40 万元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监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154,979,092.49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130,38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报告》，就亏损原因及应对措施进行报告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办发〔2021〕116 号）及相关安排，公司对 2022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和自我规范，并编制了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。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等原因导致员工持股计划人员变化，公司拟终止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。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，公司拟研究进行新一轮员工持股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8 日